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转增比例: 每10股转增3股
- 股权登记日: 2016年4月5日
- 除权日: 2016年4月6日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16年4月7日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16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6年3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转增股本方案

(一) 发放年度: 2015年度

(二) 具体方案: 以总股本1,917,483,28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492,728,276股。

三、相关日期

(一) 股权登记日: 2016年4月5日

(二) 除权日: 2016年4月6日

(三)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16年4月7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16年4月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将按照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持股数，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转增比例，将所转增股份直接记入公司股东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917,483,289	0	575,244,987	575,244,987	2,492,728,27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917,483,289	0	575,244,987	575,244,987	2,492,728,276
股份总额		1,917,483,289		575,244,987	575,244,987	2,492,728,276

七、实施转增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摊薄计算的上年度每股收益情况

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2,492,728,276 股摊薄计算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每股收益为 0.23 元/股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451-51870077

传 真：0451-51870277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 7 号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